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10日，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保持公司财务的稳健性、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对2018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后，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97,154.34万元，已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25.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8.83
合计	97,154.34

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 二、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前一日，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人民币97,154.34万元，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97,154.34万元，减少净利润人民币72,865.76万元，最终数据以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

### 三、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 （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公司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九只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94,725.51 万元，涉及的质押股票分别为商赢环球（600146）、胜利精密（002426）、当代东方（000673）、盛运环保（300090）、众应互联（002464）、天神娱乐（002354）、美都能源（600175）、美丽生态（000010）、\*ST 厦华（600870）。具体情况如下：

1、融入方达孜县恒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江苏隆明投资有限公司以商赢环球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7.64 亿元。因标的证券连续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的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33,727.41 万元。

2、融入方广西万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胜利精密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4.89 亿元。因标的证券近一年来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的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6,629.09 万元。

3、融入方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旭熙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先锋亚太投资有限公司、胡惠康和厦门华鑫丰广告有限公司以当代东方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7.35 亿元。因标的证券连续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同时，融入方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先锋亚太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票当代东方被司法冻结，触发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均未履行购回义务，且到期后融入方均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4,164.57 万元。

4、融入方开晓胜以盛运环保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

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1.78 亿元。因标的证券连续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且因融入方持有的盛运环保股票被司法冻结，触发协议约定的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且到期后融入方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8,789.65 万元。

5、融入方谷红亮以众应互联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1.31 亿元。因标的证券股价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的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且到期后融入方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和其他冻结资产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3,912.86 万元。

6、融入方王一飞、王倩和北京智合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天神娱乐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0.59 亿元。因标的证券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788.36 万元。

7、融入方深圳阜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美都能源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1 亿元。因标的证券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且到期后融入方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448.75 万元。

8、融入方王仁年和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美丽生态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0.87 亿元。因王仁年所持有股票被司法冻结，标的证券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

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构成违约。因标的证券股价大幅下跌，导致融入方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交易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且融入方到期后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110.50 万元。

9、融入方鹰潭市华夏四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嘉兴融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ST 厦华股票为质押物，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规模 4.23 亿元。因标的公司连续 2 年业绩亏损，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标的证券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履约保障比例跌破处置线，触发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条款，融入方未履行购回义务，到期后融入方也均未购回，构成违约。该业务存在减值迹象，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其质押股权预估可回收金额后，将账面价值和预估可回收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2,154.32 万元。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2,428.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的资管集合产品“合盈一号”投资成本 1,440.56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下跌为 0.4404。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应确认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814.05 万元。

2、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的资管集合产品“红珊瑚高端制造”投资成本 11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下跌为 0.4930。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应确认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55.77 万元。

3、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的债券投资“16 环保债”（118579）投资成本 3,000.44 万元，2018 年 3 月发行人未履行兑付义务，发生实质违约。因“16 环保债”本金和利息偿付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已存在客观减值证据。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应确认减值损失。经测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559.01 万元。

####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